

淄博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示

淄高新征调公告〔2025〕14号

2025年3月10日，淄博市人民政府发布征收土地预告(高新征预告〔2025〕14号)，并组织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农业农村事业中心等部门以及四宝山街道办事处，召集拟征收土地的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于2025年3月31日，对拟征收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情况共同开展了土地现状调查，现将调查结果予以公示（调查结果详见附件1、2），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

本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自发布之日起计算。拟征收土地的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对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内向本机关提出书面复核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逾期未提交书面复核申请的，视为无异议。

特此公示。

联系人：王宁，联系电话：0533-3579919，联系地址：淄博高新区火炬大厦706。

附件：1.拟征收土地勘测定界图
2.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25年4月9日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公章）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公章）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公章）

四宝山街道办事处（公章）

朱庄社区居民委员会（公章）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土地所有权)

调查时间: 2025年 3 月 31 日

征收土地預告文号			高新征預告(2025)14号	
拟征收土地位置			南韵路以东,齐祥路以北,尊贤路以西	
不动产权利证书号			鲁(2024)淄博高新区不动产第00078号	
拟征收土地所有权人			外社区居委会	
拟征收土地所有权情况				
地类			面积	
			公顷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水田		
		水浇地		
		旱地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园地			
	林地			
	草地			
	农村道路			
建设用地			2.1020	
未利用地				
合计			2.1020	
全村总人口(人)		2333	全村土地面积(公顷)	235.53
全村耕地面积(公顷)		26	人均耕地面积(公顷)	0.005686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			负责人或代表人(签字): 2025年 3 月 31 日	
备注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财政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调查人(签字):

辅助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土地使用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所有权)

调查时间:2025年3月31日

征收土地预告文号	高新证预公告(2025)4号					
拟征收土地位置	陶韵路以东、齐祥路以北、尊贤路以西					
拟征收土地使用权类型	集体土地所有权					
不动产权利证书号 (承包/流转合同号、台账记录)	鲁(2024)淄博高新区不动产权第0007785号					
拟征收土地使用权人	东旺社区居民委员会					
证载(合同、台账)土地面积	88928.47m ²					
拟征收土地面积	2.1020公顷(3153亩)					
地上附着物(不含农村村民住宅)和青苗情况						
序号	地上附着物、 青苗所有权人	名称	种类/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朱家庄	道路	沥青硬化	m ²	62	
	农村经济	道路	砂石路面	m ²	37	
	股份合作社	棚	简易棚	m ²	27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		土地使用权人 签字摺印或盖章):		地上附着物、青苗所有权人 (签字捺印或盖章):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备注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孙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调查人(签字): 孙

财政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郭 辅助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张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戚

- 注意事项:
1. 本表为“一户一表”参考表格,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可制定“多户一表”表格使用。
 2. 本表适用于在宅基地使用权和农村村民住宅所有权现状调查中没有体现的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所有权状况。
 3. 相关权利人不配合调查或者因故不能签字或者拒绝签字的,应据实予以说明并留存影像资料等证
 4. 表格对应信息缺失的,填“无”,但应当在备注中说明信息缺失原因。
 5. 涉及违建或者手续不全等情况的,应在备注栏一并说明。

证 明

本次拟征收朱庄社区位于陶韵路以东、齐祥路以北、尊贤路以西，朱庄社区辖区内土地不涉及承包经营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均归朱庄社区集体所有，由朱庄社区集体管理。

特此说明。

四宝山街道办事处

2021年3月31日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

2021年3月31日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

2021年3月31日

公告（示）张贴记录单

张贴时间	张贴地点		张贴公告（示） 名称、文号			
2025.4.9	张店区田金山街道朱在社区		淄商新记调告(2025)14号			
张贴人 (本人签字 捺印)	姓名	身份证号		单位	联系方式	
	王	370	25113	高新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 分局	191	3
	张	370	33241	田金山街道	1516	313
	朱	3703	149	村委	1516	
见证人 (本人签字 捺印)		3703	6X	村委	132	
	刘	370	5215124	村委	159	106

该公告（示）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 朱在社区 农村集体经
济组织张贴。

照片粘贴页

1. 远景照片



2. 中景照片



3. 近景照片



拍摄时间： 2025.4.9

拍摄地点： 四宝山街道朱庄社区

拍 摄 人： 张津亭